

用 人 单 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寿光市安信达建材有限公司		
	地理位置	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侯镇老大营村村东		
	联系人	马凯华		
技 术 服 务 单 位 信 息	技术服务组人员	孙奇、邢增宝		
	现场调查陪同人	马凯华	现场调查时间	2024年7月6日
	现场调查人员	孙奇、邢增宝		
	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陪同人	马凯华	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年7月8日
	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孙奇、邢增宝		
	<p>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</p> <p>(1) 化学有害因素：车间内各工作地点存在的及各工种接触的空气中的粉尘浓度未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(GBZ 2.1-2019)和《关于发布<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1部分:化学有害因素>(GBZ2.1-2019)第1号修改单的通告》(国卫通[2022]14号)规定的限值要求。</p> <p>(2) 物理因素：车间内各工种接触的噪声强度、WBGT指数未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：物理因素》(GBZ</p>			

2.2-2007) 的限值要求。

评价结论与建议：

(1) 应将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在公告栏进行公示。

(2) 检测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，并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报告和劳动者公布。

(3) 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 (含聘用合同) 时，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、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从业人员，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，不得隐瞒或者欺骗。

(4) 定期清理布袋除尘器，保证除尘效果。

(5) 严格要求上料工、成型工正确佩戴适用的防尘口罩，并制定处罚措施，做好监督检查，加强监管。

(6) 严格要求上料工正确佩戴防噪声耳塞，并制定处罚措施，做好监督检查，加强监管。

(7) 定期进行职业健康检查，及时发现职业禁忌证或职业病，做好防治工作。

现场调查影响资料：



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图像影像：



14:57

2024-07-08

星期一 晴 31°C

寿光市·寿光市来元物流有限公司



潍坊市工业企业落实错峰生产及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“一厂一策”公示牌

寿光市安信达建材有限公司 该企业为 企业

行政区 寿光市 企业法人 33800
行业类别 水泥制品 措施落实负责人 33803
当前预警级别为 ，执行 应急响应

重污染天气 I 级应急响应措施
停产，禁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（含国五燃气）进行运输。

重污染天气 II 级应急响应措施
停产，禁止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（含国五燃气）进行运输。

15:26 | 2024-07-08
星期一 晴 31°C

寿光市·寿光市来元物流有限公司

相机
防伪 1R